

孝义市西辛庄镇人民政府

西辛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6 年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的 通 知

各村、社区，各站所、相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对我镇辖区内企业的监督管理，全面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入企检查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为核心，以排查治理隐患、规范经营行为、提升管理水平为重点，通过有计划、有重点、有实效的入企检查，全面摸清企业底数及现状，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促进我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有序的环境。

二、检查范围

检查范围覆盖本镇行政区域内化工、建材、耐材、机械、洗

（储）煤、加油站等处于生产经营状态的企业，共计 17 户。

三、检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山西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山西省治理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办法》等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

四、检查事项及频次

1.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每月随机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进行 1 次抽查，每年每个生产经营单位不超过 2 次。上级部门特殊要求检查提前与生产经营单位沟通，确保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

2.对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的生产经营活动的现场巡查，每月随机对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现场巡查 1 次，确保无违法行为；

3.对消防安全的检查，每月巡查 1 次，遇到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期间按照上级要求加大巡排查力度；

4.对本行政区域内农产品生产的检查，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宣传、日常巡查、抽查检测和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

5.对本辖区内煤、铁、焦炭等重点货运源头单位的监督管理，每月随机抽查1次，与治超等相关部门联合进行检查。

五、检查方式

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提高效能原则，采取企业自查、日常巡查、专项检查、联合检查、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相结合。对信用良好、合规经营的企业，减少检查频次；对重点监管企业，采取“联合检查、一次性告知”模式，避免多头检查、重复检查。

六、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驻镇站所要严格执行入企检查计划，保障企业安静生产，减少执法检查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干扰。

2.严格执法，规范行为：检查人员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廉政规定，依法行政，文明执法，规范检查程序和文书使用。

3.强化服务，注重实效：坚持检查与服务相结合，在严格执法的同时，主动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技术指导等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引导企业自觉守法、规范经营。

4.加强协作，形成合力：各驻镇站要加强沟通协调，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开展联合检查，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提高监管效能。

5.注重宣传，营造氛围：利用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规范经营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增强企业守法意识。对检查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总结推广，对典型案例

进行通报曝光，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6.健全台账，及时报告：建立健全检查工作台账，详细记录检查情况。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和隐患，要立即向镇党委、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本计划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并将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进行动态调整。

